证券代码：600396　　证券简称：金山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12 号

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11 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表决董事 10 名，郭洪波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

同意：10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

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）

二、关于控股子公司非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

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

其中关联董事于学东、刘雷、梅君超、陈爱民和周可为回避表决。

（详见临 2017-013 关联交易公告）

三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同意：10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

四、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

同意：10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

（详见临 2017-014 股东大会通知）

特此公告

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 O 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